

六安市商务局本级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1.80	1.66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8	1.66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六安市商务局本级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

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2%，较上年持平。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六安市商务局本级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66 万元，占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2%；较上年持平。2023 年六安市商务局本级国内公务接待共 3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36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部门调研活动、接待国内客商等。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六安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5〕236 号）、《市委办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细则（六办发〔2014〕24 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2023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